2016.01.19

2016 年大學校院碩士班博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

陸生作業流程

（大陸學歷）向大陸地區 「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」 申請代辦學歷文件認證	● 往屆生：包含畢業證書、學位證書、及歷年成績單 ● 應屆生：在校歷年成績單(不含最後 1 學期) ● 2011~2015 年本會已收到認證報告者可免辦理，申請網址為 http://hxla.gatzs.com.cn ● 持大陸地區學歷才須向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申請代辦認證，港澳及外國學歷於確定錄取來臺前，須經臺灣駐外館處驗證，更多資訊請參閱 http://rusen.stust.edu.tw/spf/degree.html（建議您也可以提早做驗證） ● 臺灣學歷免認證或驗證
↓	
網路報名 2016 年 01 月 25 日上午 9 時 至 2016 年 04 月 07 日下午 5 時	● 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「線上報名」區 http://rusen.stust.edu.tw 或 http://www.rusen.org.tw
↓	
列印報名表、繳費說明及寄件封面 2016 年 01 月 25 日上午 9 時 至 2016 年 04 月 07 日下午 5 時	● 三種繳費方式(新臺幣)： 1. 銀聯卡網路刷卡(需開通在線支付) 2. 網路刷信用卡(VISA、MASTER、JCB 且已開通 3D 密碼認證服務) 3. 透過親友在臺灣的銀行進行匯款
↓	
繳費及繳寄資料(EMS 或航空掛號) 2016 年 01 月 25 日至 04 月 14 日	● 依照上述繳費方式辦理繳費 ● 依照繳寄說明繳寄資料
↓	
網路查詢寄件狀態 2016 年 01 月 25 日至 04 月 14 日	● 至本委員會網站報名系統查詢
↓	
網路查詢預分發結果 2016 年 05 月 17 日上午 10 時	● 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
↓	
網路登記參加正式分發 2016 年 05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至 2016 年 05 月 25 日下午 5 時	● 預分發獲得正取和備取者，須至本委員會報名網站登記
↓	
網路查詢正式分發結果 2016 年 05 月 27 日上午 10 時	● 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
↓	
取得就學資格後應辦理事項	● 請參考次頁的說明

2016 年大學校院碩士班博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
陸生取得就學資格後應辦理事項流程

等待錄取學校郵寄之錄取通知	錄取學校最晚於 2016 年 5 月 30 日前寄出錄取通知單及錄取陸生應辦事項(6 月 15 日左右尚未收到，請直接跟錄取學校聯絡)
↓	
（大陸學歷） 應屆生補辦理學歷及學位認證	應屆生報名時僅辦理歷年成績單認證，錄取後畢業證書及學位證書須補認證
↓	
郵寄辦理入臺許可所需文件	請將招生簡章及錄取通知單內所要求的文件儘早郵寄錄取學校(最好於 2016 年 7 月 1 日前寄出: EMS、DHL、順豐、航空掛號等都可以)
↓	
等待錄取學校 EMAIL 或郵寄 單次入臺許可證	收到單次入臺許可證後即可辦理審批作業
↓	
入境來臺	依照錄取通知書內所定期間，攜帶學校規定應繳證件原始正本來臺報到並註冊。 ※提醒：持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碩士以上（含）學歷者，須繳交學位論文紙本乙份。 ※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 12 條（摘錄）：中、英文以外之語文，應附中文或英文譯本。